



美國紐約地區 臺商服務手冊

駐紐約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電子檔下載網址：<https://BusinessBook.Taiwan-World.Net>

歡迎下載分享 臺商服務手冊

為擴大協助海外臺商有效運用現有資源，僑委會與駐外館處共同合作彙整政府各部門相關輔助及服務資源，並針對臺商所關切議題，因地制宜彙編「臺商服務手冊」。

「臺商服務手冊」電子書已公告於僑務委員會官網「僑臺商專區」，歡迎各界人士透過以下網址免費下載印製及參考運用並請踴躍分享。



臺商服務手冊
服務資訊讓您一手掌握

歡迎下載使用 



臺商服務手冊電子書下載
BusinessBook.Taiwan-World.Net

- ✓ 彙整海外服務資源
- ✓ 協助海外臺商掌握在地經貿局勢

 中華民國僑務委員會
Overseas Community Affairs Council, R.O.C. (Taiwan)

美國紐約地區臺商服務手冊

序言.....	1
委員長的話.....	3
壹、駐紐約辦事處簡介.....	5
貳、提供臺商服務窗口平臺.....	6
一、經濟業務諮詢.....	6
二、領務業務諮詢.....	6
三、僑務業務諮詢.....	7
參、經貿合作.....	8
一、經濟部協助臺商各項措施與資源.....	8
二、外貿協會協助臺商拓展商機說明.....	8
肆、金融支援—臺商融資渠道及信用保證服務.....	11
一、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簡介.....	11
二、服務內容.....	11
伍、人才交流.....	12
一、鏈結教育及產業平臺資源.....	12
二、國內大學院校於海外駐點服務項目簡介.....	12
陸、區域鏈結.....	13
一、雙邊經濟合作協定、投資保障協定、租稅協定等.....	13
二、臺商投資各州情形及分布概況.....	13
三、重要社團組織.....	17
柒、臺商簽證、短期停留、居留工作許可.....	19
捌、臺商子女就學.....	20
一、K-12.....	20
二、大學教育.....	21
玖、臺商醫療.....	22
拾、僑務委員會協助臺商之相關措施與資源.....	23
一、全球僑臺商產業升級與技術服務方案.....	23
二、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方案.....	24
三、ESG 資源專區.....	25
四、臺商人才培訓及產業交流.....	26

五、傑出僑臺商表揚	27
六、海外臺商精品選拔暨輔導	29
七、僑臺商商機名錄	30
八、全球僑胞國際醫療服務手冊	32
九、i 僑卡及海外特約商店說明	33
十、全球僑臺商人才平臺	35
十一、僑生來臺就學	36
十二、僑生來臺升學獎學金	39
十三、海外青年來臺研習參訪	40
十四、全球僑胞服務數位平臺	41
十五、華僑身分證明及護照加簽僑居服務	42
十六、海外僑民團體聯繫登記與輔導	43
十七、歐美地區廣設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	44
十八、僑務委員會六大社群平臺	45
拾壹、各州政府對臺商投資相關措施及機構	46
一、紐約州	46
二、紐澤西州	49
三、賓夕法尼亞州	52
四、康乃迪克州	55
拾貳、協助海外臺商回臺投資／上市相關措施	57
一、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	57
二、吸引海外臺商回臺上市	59
拾參、臺商申請亞太經濟合作(APEC)商務旅行卡(ABTC)應 備文件及流程	60
一、ABTC 卡簡介	60
二、ABTC 卡優點	60
三、相關申請文件	60
四、申請流程	61

序言

臺灣與美國經貿投資關係密切，本處所在地紐約市是全球商業和經貿的樞紐，也是全美銀行、零售、貿易、運輸、地產、媒體、法律服務、金融、保險、時尚和藝術產業的中心。

本處轄區包括紐約州、紐澤西州、賓州及康州，其中臺灣是紐約州第18大出口市場，在紐約州投資的臺商超過300家；臺灣是紐澤西州在亞洲第5大出口市場，該州將在臺北設立第一個亞太經貿辦事處，此外，有包括長榮、陽明及臺塑等近200家臺商企業在當地設點投資；臺灣是賓州在亞洲第6大出口市場，賓州於2022年復設在臺商務辦事處，雙方在生技、AI、自駕車、智慧機器人、雲端科技、有機農業及文教等領域具合作潛力；康州則與臺灣在資訊、電子及生物科技等產業交流頻繁。

整體而言，紐約州、紐澤西州、康州、賓州商業活動蓬勃，臺商組織健全，經濟部並在此設置駐美投資貿易服務處提供在美臺商及本地美商所需之商務諮詢服務，同時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亦在紐約設有辦事處，提供貿易洽詢服務，另有9家臺資銀行在紐約設有分行，提供融資及財務諮詢服務。

僑力是我國力的延伸，而海外臺灣商會組織更是臺灣「走向世界的重要推手」，在世界各地發揮影響力，為臺灣拓展貿易經濟關係；同時熱心公益，回饋國際社會，近年來，不論是對於全球防疫、俄烏戰爭或是土耳其震災等，海外臺灣商會都積極捐贈物資，表達對國際社會的關懷，展現臺灣人對世界的貢獻。

《紐約臺商服務手冊》作為臺商暨家屬參考之專屬手冊，整

合本處及我政府各單位之業務與聯繫資訊，除提供臺商在美商機、申請赴美簽證、子女就學及醫療等實用資訊，亦有助於維繫、深化臺商與國內之鏈結。

今後仍殷盼借重各位臺商朋友長期在僑居地努力耕耘所發展的綿密人脈網絡與資源，協助推動臺美雙邊關係持續穩健前行。本處也會持續精進，在領務、僑務及商務上提供臺商朋友們更好、更便捷之服務。

駐紐約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處長



委員長的話

海外臺商長年在僑居國發展，具有當地政經基礎，是我國國力在海外的延伸，也是對市場產業最敏銳的對應觀察者，可提供政府相關規劃之建議，帶動國家進步發展。展望當前全球經濟趨勢，受到美中貿易衝突、俄烏戰爭及中東地緣政治緊張情勢等因素持續影響，無不加速全球供應鏈重組及經濟策略的重新布局。海外臺商無論是立足創業、擴充規模、永續經營及升級轉型等，都面臨各項挑戰，亟需政府相關政策及計畫來對應。

為協助海外臺商有效運用政府各部門相關服務資源，並聚焦臺商關切主題及各國總體投資環境等議題，僑委會與駐外館處共同合作，因地制宜彙編北美洲12冊、中南美洲4冊、歐洲4冊、亞洲8冊、非洲2冊及大洋洲4冊，共計34冊《臺商服務手冊》，並與時俱進，持續定期更新內容，期能對深耕當地國多年之資深臺商或初來乍到之新手臺商皆有助益，協助其在僑居國穩健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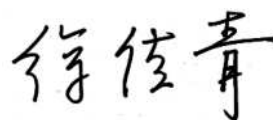
《臺商服務手冊》收錄僑委會「全球僑胞服務數位平臺」服務，透過整合僑委會、海外僑務據點，以及海外信用保證基金的LINE專線(@Taiwan-Fund)服務連結，提供臺商最即時的聯繫諮詢服務，臺商可透過《臺商服務手冊》以及數位平臺之服務連結，更迅速瞭解政府資源相關資訊。

此外，為因應全球淨零排放趨勢，僑委會自2023年迄今持續協助促進海外僑臺商瞭解淨零碳排相關措施，定期彙蒐公部門ESG相關工作重點及資源網站資料，並於官網增設專區，以提供臺商資訊參考運用；另考量各地法規及臺商企業需求不同，僑委會將持續彙蒐綜整瞭解海外臺商企業面臨低碳供應鏈機制之困難、產業升級轉型意願等相關需求，提供海外臺商相關輔導諮詢，盼結合各界資源推動全球臺商落實ESG，協助臺商企業通過

挑戰，提升企業競爭力。

今後僑委會仍將秉持一貫的政策立場，透過智能僑務服務，持續輔導與協助臺商事業發展，期許經由本《臺商服務手冊》的編撰，讓臺商在發展事業的過程中，能感受到政府支持的力量。期盼臺商與政府密切攜手合作，使臺灣經濟再度躍升。

僑務委員會 委員長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reading '陳佳青' (Chen Jia-qing).

壹、駐紐約辦事處簡介

「駐紐約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前身為「中華民國駐紐約總領事館」，1979年我國與美國斷交後，依據「臺灣關係法」更名為「北美事務協調委員會駐紐約辦事處」，1996年復採用現行名稱。

駐紐約辦事處規模在美國屬第二大駐外機構，僅次於駐美國代表處。外交部、文化部、教育部、經濟部、僑務委員會、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交通部觀光署、內政部移民署、法務部調查局及中央銀行等單位均派駐人員，共同推動臺灣與紐約、紐澤西、賓夕法尼亞及康乃迪克等州之政治、經貿、文化、教育及觀光等各方面之交流。

駐紐約辦事處轄下設有華僑文教服務中心，負責服務及聯繫僑胞與僑團，提供僑務諮詢，推廣華文教育並輔導中文學校發展，舉辦藝文、體育等各類活動及課程，並出借場地供僑團舉辦活動。

貳、提供臺商服務窗口平臺

一、經濟業務諮詢

(一) 業務簡介

1. 拓展臺美雙邊經貿關係、產學合作、產業創新優化。
2. 促進臺美雙邊人才與商務交流。
3. 協助臺美雙邊投資及技術合作。
4. 協助提供臺商及美商所需之商務諮詢服務。
5. 辦理協查及業務諮詢等相關輔導業務。

(二) 聯絡資訊

電話：(212) 317-7397

傳真：(212) 826-3615

E-mail：newyork@sa.moea.gov.tw

二、領務業務諮詢

(一) 業務簡介

1. 中華民國護照申請及換(補)發及加簽作業。
2. 核發持外國護照前往中華民國之簽證事宜。
3. 辦理領務轄區所製發之各項文件證明及驗證。
4. 港、澳及大陸人士赴臺許可。
5. 旅外國人急難救助。

(二) 聯絡資訊

地址：1 E 42nd St., New York, NY 10017

電話：(212) 486-0088

傳真：(212) 421-7866

E-mail：consular.ny@mofa.gov.tw

三、僑務業務諮詢

(一) 業務簡介

1. 僑團聯繫及服務。
2. 僑社動態及僑情掌握。
3. 僑校聯繫輔助及教材供應。
4. 僑校師資培訓。
5. 輔導僑臺商組織發展。
6. 遴薦僑臺商返臺參加經貿研習活動。
7. i 僑卡及特約商店業務。
8. 辦理僑生返臺升學及暑期營隊。
9. 提供場地租借辦理文教活動。
10. 書報借閱及民俗服裝器材借用。

(二) 聯絡資訊

地址：133-32 41st Rd., Flushing, NY 11355

電話：(718) 886-7770

傳真：(718) 961-3303

E-mail：

newyork@ocac.gov.tw

cctecoinny@gmail.com

LINE ID: Taiwan-NewYork

參、經貿合作

一、經濟部協助臺商各項措施與資源

駐美投資貿易服務處係中華民國(臺灣)經濟部全球駐外單位之一，其轄區涵蓋美國東部九州：紐約州、紐澤西州、賓夕法尼亞州、康乃迪克州、羅德島州、麻塞諸塞州、新罕布夏州、佛蒙特州及緬因州。主要業務係促進臺灣與轄區各州之雙邊投資暨貿易關係，並免費提供臺商及美商所需之商務諮詢服務。

本處除與轄區州政府經濟與科技發展部門合作拓展雙邊經貿關係、產學合作、產業創新優化外，不定期舉辦臺美投資、貿易、科技、環保、能源等議題之研討會，促進雙邊人才與商務交流。

在投資方面，本處除積極拜訪轄區有可能前往臺灣投資或拓展業務的美商外，亦協助美商建立與臺灣相關業務主管部會之聯繫窗口。相對地，臺商若有意在美東地區選擇合適之投資地點，亦可透過本處引介州(市)政府提供協助。

在貿易方面，本處專注於國際連結拓展市場，包括推動綠色貿易、會展產業、品牌發展等。此外，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亦在紐約設有辦事處，提供貿易洽詢服務。

二、外貿協會協助臺商拓展商機說明

(一) 外貿協會簡介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簡稱外貿協會或貿協)為臺灣最重要的貿易推廣機構，係由經濟部結合民間工商團體成立之公益性財團法人，以協助業者拓展對外貿易為設立宗旨。目前，本會擁有1,300多位海內外專業經貿人員，除臺北總部外，設有桃園、新竹、臺中、臺南及高雄等5個國內辦事

處、遍佈全球各地超過60個海外據點及超過500個簽有合作協議之國際貿易推廣姐妹機構，形成完整的貿易服務網，提供零時差、無國界的即時服務，持續與廠商共同追求臺灣經濟的穩健發展，是業者拓展貿易的最佳夥伴。

為強化跨領域整合創新，貿協重新定位為國際鏈結智慧整合中心(smart integrator)，結合法人、大學、觀光、展會、城市、公協會、海外臺商，為業者開發國際市場、進行國際合作、數位轉型、連接國際網絡，提供整合性、數位化服務，期許成為臺灣「數位經貿的領航者」及「創新模式的推動者」。

10大核心服務

拓銷全球市場	提供市場研析及商情	培訓國際企業人才
提升臺灣產業形象	加強數位及電商行銷	辦理臺灣國際專業展
推廣服務業貿易	運用大數據發掘商機	營運展覽館及會議中心
推動國際經貿聯繫		

(二) 駐紐約辦事處紐約臺灣貿易中心 Taiwan Trade Center, New York

外貿協會於美國設有5個據點，分別位於紐約、洛杉磯、舊金山、芝加哥及達拉斯。駐紐約據點服務轄區為紐約州、紐澤西州、賓夕法尼亞州、康乃迪克州、佛蒙特州、新罕布夏州、緬因州、麻薩諸塞州、維吉尼亞州、馬里蘭州、西維吉尼亞州、德拉瓦州、羅德島州、北卡羅萊納州、南卡羅來納州、喬治亞州等16州及華盛頓哥倫比亞特區。主要任務為扮演我商與美商間的橋梁，協助拓銷美東市場，主要服務包括：

- 1.吸引美商赴臺採購。
- 2.吸引美國買主、廠商、專業媒體赴臺參展及觀展。

- 3.推廣臺灣國際專業展。
- 4.推廣臺灣精品、會展等各項專案。
- 5.蒐集市場產業趨勢及貿易商機。
- 6.協助我商及公協會於美東拓展活動。
- 7.服務我商拓銷市場需求。
- 8.與轄區商會及經貿團體聯繫。

聯絡資訊

地址：1 Penn Plaza, Suite 2025, New York, NY 10119

電話：(212) 904-1677

傳真：(212) 904-1678

E-mail：newyork@taitra.org.tw

各項活動、商情及展覽等資訊，歡迎參考下列連結：

外貿協會官網：<https://www.taitra.org.tw/>

臺灣經貿網：<https://www.taiwantrade.com/>

臺灣國際專業展：<https://www.taiwantradeshows.com.tw/>

經貿透視雙周刊：<https://www.trademag.org.tw/>

貿協全球資訊網：<https://www.taitraesource.com/>

肆、金融支援—臺商融資渠道及信用保證服務

一、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簡介

為協助海外僑臺商事業發展，僑務委員會協輔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提供僑臺商融通資金所需之信用保證，協助順利取得金融機構之融資，以發展經濟事業，並藉著分擔金融機構融資風險，提升金融機構放款意願。

二、服務內容

(一) 合作銀行


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於全球25國、50個都會區內共有197家承辦金融機構，另亦可運用國內31家銀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方式申辦。

(二) 最高保證融資金額

- 1.最高融資金額上限為200萬美元。
- 2.配合政府拓展新南向及非洲市場政策，其同一經濟利害關係人均設立於該地區者，融資額度合計最高250萬美元。
- 3.利率：由銀行依市場成本加碼後定價收取。
- 4.保證手續費：年率0.2%~0.6%。

諮詢請洽該基金窗口劉經理或何科長（+886-2-23752961轉18或17），或掃描下方 QR Code 以加入該基金 LINE 專線好友，線上諮詢。

（LINE ID：@Taiwan-Fund）

 <p>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OVERSEAS CREDIT GUARANTEE FUND (TAIWAN)</p> <p>LINE ID: @Taiwan-Fund</p>	<p>海外信用保證基金 LINE 專線 LINE ID: @Taiwan-Fund</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僑臺商貸款信用保證✓ 申請貸款信用保證諮詢服務✓ 僑臺商與銀行連繫服務✓ 信用保證規定說明與釋疑✓ 信用保證業務宣導服務 <p><small>(總機值機時間：臺灣時間為周一至周五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 (倘因網路線路無法連線，可改撥海外信用保證基金專線+886-2-23752961)</small></p>
--	---

伍、人才交流

一、鏈結教育及產業平臺資源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前身為科技部）之「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海外人才培育計畫」（Taiwanese Overseas Pioneers Grants；簡稱 TOP Grants）係由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科技政策研究與資訊中心負責執行，旨為鼓勵我國在海外留學或任教之人文及社會科學領域學術人才，協助其專注於論文或專書之撰寫，以提升研究品質，並於國外知名大學或學術研究機構取得一席之地。除奠定職涯初期學者在國際學界立足之基礎，更可強化並鞏固我國在國際學術界之地位。

該計畫迄今已培育84位博士候選人、20位年輕學者，培育完成後於世界各地研究機構任職，持續深耕臺灣學者在海外的學術研究能量。新一期計畫徵件作業預訂於2024年4月開始。

相關網址：<https://top.stpi.narl.org.tw/project/topi/index>

二、國內大學院校於海外駐點服務項目簡介

本轄無國內大學院校駐點服務。

陸、區域鏈結

一、雙邊經濟合作協定、投資保障協定、租稅協定等

(一) 臺美農業協定

臺美農業科技合作會議：依據「臺美農業科學合作計畫綱領」，雙方定期召開「臺美農業科學合作會議」，進一步強化雙方農業研究領域合作交流。

(二) 臺美漁業合作

臺美已簽署「臺美間有關漁業及養殖合作瞭解備忘錄」，雙方定期召開漁業合作會議，討論區域漁業組織之參與、漁船船位監測、防制非法漁撈及海洋資源保育等議題。

(三) 臺美農產品檢驗檢疫技術工作小組諮商 (SPS) 會議

臺美雙方定期辦理 SPS 會議，討論動植物檢疫與食品安全議題，俾兼顧農業生產環境安全與雙邊貿易順暢。

二、臺商投資各州情形及分布概況

(一) 紐約州

依據紐約臺灣商會資料顯示，臺商在紐約州設立投資據點約300多個，主要以金融銀行業、資訊電子業、運輸貿易業為主。

1. 紐約市為全球金融中心，國內的金融機構如臺灣銀行、兆豐銀行、華南銀行、第一銀行、彰化銀行、中信銀行、臺灣土地銀行、合庫銀行、臺灣企銀等9行庫在紐約市設有分行，其他臺商投資之地區銀行，包括華美銀行及紐約第一銀行等。
2. 紐約市服裝設計、珠寶設計等文創產業亦發達，不少臺商自創品牌在

紐約發光。時尚設計師吳季剛(Jason Wu)以設計前美國第一夫人蜜雪兒·歐巴馬之就職典禮禮服而一舉成名，並成功自創品牌Miss Wu。賈雯蘭女士(Wen Lan Chia)創立Twinkle by WenLan服裝公司，以高級冬衣打入主流市場。另生產流行潮包的Manhattan Portage亦享有盛名。

3. 珠寶方面則包括生產行銷珊瑚的大東山珠寶、Anna Hu珠寶設計師創立的Anna Hu Haute Joallerie，以及Anna Lin設立的Fortuna珠寶拍賣公司等。
4. 在生產製造業方面，尚具規模的臺商包括Crystal Window & Doors Systems（生產門窗）、Jamco Aerospace（航太工業）、United Biomedical（聯亞生醫）等。
5. 房地產方面，臺商在紐約地產開發的相關行業亦具影響力，如富頓集團(F&T Group)在華人聚集的法拉盛(Flushing)一帶擁有相當多的開發案，以及大陸工程營造公司(Core Continental Construction LLC)等。
6. 食品及餐飲業者包括萬家香食品、金蘭醬油、天仁茗茶、CoCo珍珠奶茶等；另若干臺僑第二代或留學生致力於推廣臺灣美食，自行創業者如臺菜餐廳886，將臺灣美食引進紐約人菜單，頗獲上班族喜愛。

（二）紐澤西州

目前臺商在紐澤西州主要以塑膠化學、進出口貿易、資通訊軟體、旅館餐飲、生物科技及綠能環保為主，其中知名企業包括臺塑集團、長榮集團、陽明海運等。

1. 塑膠化學：臺塑集團美國公司總部設於紐澤西州，相關企業如南亞、Inteplast Group 亦在此地設立據點，下游客戶如向南亞塑膠進貨的臺商Granwell Products，該公司專營合成紙、塑料薄膜。另有 HIC 進出口合

成紙、塑料薄膜，以及製造可素淨聚氨酯(TPU)的鼎基公司亦在此設有據點。

2. 半導體：聯發科美國分公司在紐澤西州設有研發據點，從事高階晶片開發。
3. 工具機：Fortune International Inc.在美國獨家代理臺中精機公司的產品。
4. 不動產投資：友井建設集團(Friendwell Group)擁有10家品牌旅館、13座購物中心及4棟辦公大樓。
5. 資訊服務業：CSI Technology Group 提供美國司法體系使用的文書軟體及刑事鑑定軟硬體整合。
6. 文具禮品：臺南廠商富樂夢在美國自創品牌 Flomo 公司。
7. 家具及商用廚具：臺商 Golden Tadco 經營衛浴金屬及陶瓷容器。
8. 自行車與汽車零配件：捷安特公司在紐澤西州設有發貨倉庫，供應美東客戶貨源；帝寶車燈與堤維西公司亦在紐澤西州設有發貨倉庫，該兩家企業在美國車燈售後(aftermarket)市場市占率約八成。

(三) 賓夕法尼亞州

約有20多家臺商在賓州設立投資據點，以餐飲業、化工業、金屬業及進出口業為多。

1. 復盛集團：係目前在賓州最具規模的臺商，復盛機械事業部2003年100%收購匹茲堡面臨不景氣的美國Elliot公司之Plant Air Package(PAP)部門，成立美國FS-Elliott公司，留用美國Elliott既有團隊、技術及品牌，加上臺灣經營團隊的懷柔管理，生產高品質無油離心式空氣和氣體壓縮機創。經不斷投資及提升技術與品質，該公司產品行銷國際，

其中85%產品外銷美國以外的市場，且被匹茲堡企業雜誌Pittsburgh Business Times評為賓州最健康的雇主。

2. 廣泰金屬公司：於2013年在匹茲堡投資設廠，從臺灣及越南等地進口焊線材在美國銷售，規劃未來視業務發展在匹茲堡廠房生產加工。
3. 鴻海集團：2013年與賓州政府簽署投資意向書，於賓州首府哈里斯堡投資成立據點，做為車用電子連接器研發基地；另借重匹茲堡卡內基美隆大學領先全球之機器人優勢，共同合作研發自動化廠房設備。
4. 長春集團：2013年在賓州匹茲堡設立銷售據點，主要產品為環氧樹脂，更榮獲客戶美商必丕志(PPG)選拔為年度最佳10大供應商。
5. 紐約臺商Crystal Window：2015年收購賓州Scranton廠房，2017年8月賓州商務廳廳長Dennis Davin特別參訪Crystal Window工廠。
6. 臺商投資的聚豐園餐飲集團(China Palace Dining Group)：2013年初與臺灣滬園集團合作在匹茲堡開設餐廳。
7. 亞洲銀行(Asian Bank)：費城亞洲銀行於1999年成立，是費城華埠主要銀行之一，服務亞裔社群商業信貸及住宅貸款等金融需求。
8. 凱柏精密(Campro)：在Lehigh Valley設立銷售據點，從事工具機銷售。

(四) 康乃迪克州

主要臺商包括 Hontek Corp. (生產抗腐塗料)、LOGIKCO (安全防護及罪犯資料分析處理解決方案)、康利資產管理公司 (2015年國泰金控購併的金融資產管理公司)，以及耶魯大學生技育成中心之新創企業 Yiviva (治療癌症中藥研發)。

三、重要社團組織

(一) 紐約臺灣商會

由世界臺灣商會聯合總會名譽總會長蔡仁泰於1976年創建，為全世界第一個成立之臺灣商會，現任會長為林慶甫。

聯絡資訊

E-mail : contact@tccny.us

(二) 紐約臺灣青商會

2017年7月7日成立，現任會長為陳重榮。

聯絡資訊

E-mail : info@tjccny.org

(三) 紐澤西臺灣商會

成立於1996年，現任會長為鄭吉成。

聯絡資訊

E-mail : jason@friendwell.com

(四) 紐澤西臺灣青商會

成立於2022年，現任會長為蔡尚璇。

聯絡資訊

E-mail : mimitsay@gmail.com

(五) 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大紐約分會

成立於2016年12月，現任會長為吳思瑩。

聯絡資訊

E-mail : samwu1227@gmail.com

(六) 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紐澤西分會

成立於1994年1月，現任會長為樓莉莎。

聯絡資訊

E-mail : lisa@888.nyc

(七) 世界華商經貿聯合會紐約分會

成立於1998年，現任理事長為黃覺。

聯絡資訊

E-mail : schuang12957@gmail.com

柒、臺商簽證、短期停留、居留工作許可

美國於2012年10月2日宣布臺灣加入免簽證計畫（以下簡稱 VWP）。根據 VWP，符合資格及條件之臺灣護照持有人，即可赴美從事觀光或商務達90天，無需簽證。旅客欲以 VWP 入境美國，須先透過旅行授權電子系統 (ESTA)取得授權許可，並於旅行前符合所有相關資格條件，惟停留天數不得延長，VWP 旅客在美期間亦不得改變其身分，例如變更為學生簽證等。若需停留超過90天，則仍需向美國在臺協會申請觀光簽證。

美國簽證主要分為兩大類：移民簽證與非移民簽證。移民簽證是發給想要永久居留美國的人（即「綠卡」持有人）。根據美國法律，移民簽證通常是保留給美國公民或擁有美國永久居留權者的近親，或應聘至美國擔任被認定為目前在美國相關技術人才不足的工作。

非移民簽證是發給打算入境美國做短暫停留並在停留期滿後離開美國的人。美國法律對非移民簽證訂有不同的類別，包括觀光、商務、短期應聘、留學、過境、投資、受訓，以及其他目的。簽證事宜須向美國在臺協會提出申請。

美國在臺協會聯絡資訊

網址：<https://www.ait.org.tw/zhtw/>

地址：臺北市內湖區金湖路100號

電話：(02) 2162-2000

傳真：(02) 2162-2251

捌、臺商子女就學

一、K-12

如果搬遷至美國，可以隨時為子女在公立學校系統中註冊，不需要等到新的學期或學年開始時註冊。美國 K-12 的學制與臺灣相近，原則每年 9 月份開學，隔年 6 月份結束，7、8 月份為暑假，另每年 12 月下旬聖誕節前至元旦放冬假(Winter Break)，3、4 月間則有大約 10 天的春假(Spring Break)，惟每個學區放假時間略有不同，租屋或買房時應優先考量治安，以及學區較佳之社區。

(一) 小學及初中入學

如果子女準備上小學或初中，應聯繫學區公立學校辦理入學。雖然每個學生都有權利上公立學校，惟若學區學校已沒有新生名額，則可能被分配到其他學校。

(二) 高中入學

在為子女辦理高中入學手續前，可先聯繫所屬學區的家庭歡迎中心(<https://www.schools.nyc.gov/FWC>)，該中心提供相關服務協助學生及家長處理入學註冊與錄取事宜。如果高中學生有家長或監護人，就算學生已經年滿十八歲，仍必須由家長或監護人陪同辦理入學。教育部門還有為年齡較大的學生設立事業和技術教育課程、高中同等學歷課程，以及轉學項目課程等。

各州教育局網頁資訊

1. 紐約市教育局：<https://www.schools.nyc.gov/>
2. 紐約州教育局：<http://www.nysed.gov/>
3. 紐澤西州教育局：<https://www.nj.gov/education/>

4. 賓夕法尼亞州教育：<https://www.education.pa.gov/>

5. 康乃迪克州教育局：<https://portal.ct.gov/SDE>

二、大學教育

子女若就讀大學，主要以修讀學分計算學費，每校每個學分費用不同，從數百美元至1、2千美元不等，長春藤(Ivy League)名校最貴，公立學校較便宜，其中州立大學學費遠較私立大學為低。

玖、臺商醫療

美國就醫須事先預約，一般必須提前至少兩星期預約，多數診所不接受未預約的患者，目前紐約市部分地區設有24小時接受無預約患者的診所，收費較一般診所昂貴，但仍較大型醫院急診室動輒數百美元以上的收費便宜。因此，建議尋找合適的家庭醫生，以應臨時需要就醫之情形。

強烈建議參加醫療保險，如果無保險，就診時須全額負擔醫療費用，相較於臺灣，費用驚人；如診所或醫院接受所保的保險，就診時則僅須負擔掛號費，其餘費用則由診所向保險公司請款，保險公司則依照保單內容支付款項。如診所認為保險公司支付金額不足（可能是保險條款對就診項目設有給付上限或次數），診所會另將不足額之帳單寄給就診人要求支付，整體醫療費用較臺灣昂貴許多。就診後，須自行持處方箋至藥局取藥，取藥時患者亦須負擔部分藥品費用。

藥局有販售許多免處方箋的成藥，包括止痛、感冒、過敏舒緩、腸胃藥等，紐約市法拉盛地區的華人藥房則有販售華人慣用的成藥，例如胃散、正露丸、撒隆巴斯、萬金油等，價格與臺灣差不多。

拾、僑務委員會協助臺商之相關措施與資源

一、全球僑臺商產業升級與技術服務方案

海外僑臺商在全球的發展，無論是立足創業、擴充規模、甚至升級轉型，均面臨激烈的挑戰。僑委會為輔導海外僑臺商產業升級，提升企業國際競爭力，邀集農科院、國研院、工研院、資策會、食品所、紡織所、藥技中心、金屬中心、塑膠中心、設研院、臺經院、中經院、商研院及生技中心等14家研發機構，合作推動「全球僑臺商產業升級與技術服務方案」，期盼結合臺灣研發技術能量，協輔僑臺商事業發展，同時協助國內產業及研發單位開拓國際市場，共創雙贏局面。

每家研發機構皆彙編產業技術服務手冊，內容包含：研發機構介紹、服務項目介紹、重要成果展示、產業結合項目（鏈結臺灣產業，推銷臺灣產品、資材等）、建立 LINE 諮詢專線提供服務諮詢單一窗口及直接聯繫管道等，提供服務簡介、技術資訊及常見問題 Q&A 等項目，以提供有需求之僑臺商運用。

方案推出後已促成海外商會組織與合作之研發機構共同辦理多場線上講座及交流活動，世界臺商總會、亞洲臺商總會、北美洲臺商總會、芝加哥臺美商會、奧勒岡臺灣工商會、世華工商婦女會巴爾的摩分會及開普敦臺灣商會等海外商會並與合作研發機構簽署合作備忘錄，協助僑臺商深化技術核心能力。

各研發機構服務手冊電子檔、專訪報導、主講之線上論壇，以及海內外交流成果均彙整於僑委會官網專區，提供僑臺商朋友參考運用。期盼在運用各研發機構所提供的相關資源後，能提升僑臺商企業的全球競爭力並擴展事業版圖；此外，亦希望能同時發揮僑臺商企業之影響力，將臺灣之創新科技及產業能量推廣至國際舞臺。

相關資訊請參閱僑委會網站「全球僑臺商產業升級與技術服務方案專區」：<https://Tech.Taiwan-World.Net>

二、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方案

為協助僑臺商海外發展及提升企業競爭力，鏈結臺灣產官學研能量，協輔僑臺商在後疫情時代的企業轉型。僑委會推動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方案，由僑委會搭建平臺，架構海外僑臺商與國內產學研發機構對接合作機制，以國內產學研發之優勢，以期提升僑臺商產業競爭力，讓相關僑務工作能順應時代及環境變遷，匯聚僑力壯大臺灣。

僑委會於2021年2月2日舉辦「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交流記者會」，構建世界臺灣商會聯合總會及世界華人工商婦女協會等商會與國內各大學院校交流平臺，提供相互聯繫機會。僑委會彙編包含國立政治大學、國立中興大學等39本「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服務手冊」，並置於僑委會官網僑臺商專區，已累計超過4萬次瀏覽。次於同年3月19日協輔「世界臺商回國訪問暨投資考察團」前往新竹科學園區、清華大學產學中心及工業技術研究院參訪，續於3月31日辦理「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暨商機交流訪問團」，赴臺北科技大學及政治大學產學創新研究中心參訪交流活動，系列活動回應熱烈。

僑委會自產學合作方案推出後，於各駐點轄區共辦理56場交流活動，並簽署37份合作備忘錄，其中包括西雅圖臺灣商會與政治大學商學院，雙方成立合作聯盟，共同推動臺美產學交流，採聚焦式合作，並就合作項目初步研議，未來將朝「參訪交流」及「專業講座」之虛實併進方式規劃；非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與亞東科技大學及龍華科技大學簽署合作備忘錄，深化非洲臺商與國內科技大學產學技術及人才合作交流。

僑委會並與臺灣各大校院國際產學合作機構、研發單位，以及其優質企業廠商合辦「僑見臺灣商機36計」、「產學ING商機不NG」及「產學攜手僑見商機」等線上論壇，邀請專家分享產學合作經驗，協助僑臺商發掘如何運用時下最夯的技術，將海內外優勢產業及資源互補對接，共創互惠雙贏局面。

相關資訊請參閱僑委會網站「全球僑臺商產學合作方案專區」：
<https://IA.Taiwan-world.Net/>

三、ESG 資源專區

為因應國際淨零趨勢，達成國家2050年淨零排放目標，協輔海外僑臺商企業永續發展及產業升級轉型，僑委會持續協助促進海外僑臺商瞭解淨零碳排相關措施，定期彙蒐公部門 ESG 相關工作重點及資源網站資料，並於官網增設專區，以提供僑臺商資訊參考運用。

2022年迄今僑委會持續協助促進海外僑臺商瞭解淨零碳排相關措施，於商會幹部培訓安排淨零碳排主題課程及專題演講，2023年亦辦理「僑臺商產業淨零排放主題研習班」及「僑臺商循環經濟主題研習班」，安排參觀國發會「2050淨零城市展」、「2023亞洲永續供應+循環經濟會展」，以及委請安侯建業公司辦理「2023年協輔海外僑臺商企業產業升級調查計畫」，盤點並瞭解新南向重點國家(越、泰、馬、菲及印尼)從事製造業且以出口導向為主之僑臺商企業面臨之困難，提供達成「2050淨零轉型」的全球永續目標相關輔導諮詢協助。

另為配合僑臺商實際需求，僑委會前應越南臺商總會及越總同奈分會所請，經洽詢國內四大會計師事務所意願，於2022年12月分別遴聘安侯及勤業眾信前往越南北部與南部辦理淨零碳排經貿專題講座，並提供臺商企業診斷諮商服務，並於2023年以「低碳經濟下的塑膠產品創新趨勢」為主題，遴聘財團法人塑膠工業技術發展中心派員赴南非開普敦、約翰尼斯堡、德班等地區辦理4場經貿專題講座以及6場企業諮商。

僑委會將持續彙蒐綜整瞭解海外臺商企業現階段面臨低碳供應鏈機制之困難、產業升級轉型意願，邀請海外臺商組織組團回國參訪交流，舉辦論壇或參訪、商機交流媒合等，俾規劃提供相關輔導諮詢協助服務，結合各界資源及數位科技推動全球臺商落實 ESG，協助海外臺商通過挑戰，提升臺商企業競爭力。

相關資訊請參閱僑委會網站「ESG 資源專區」：<https://gov.tw/Vzp>

四、臺商人才培訓及產業交流

為培訓僑臺商經貿專業人才，輔導僑臺商事業提升經營實力並鼓勵僑臺商回國商機交流，促進海內外產業鏈結合作；強化全球僑臺商團體聯繫服務，協輔商會組織經貿交流功能；積極培力海外僑臺商團體幹部人才，輔助商會永續傳承。僑委會結合產官學界資源，辦理技藝培訓班、產業考察團及商會幹部培訓等各項專業研習、邀訪及培訓活動，邀請海外各地僑臺商回臺研習觀摩。

2024年僑務委員會僑臺商產業邀訪培訓活動計畫表

序號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1	1/29-2/2	產業數位資安研習班
2	3/4-3/8	臺灣運動健康產業邀訪及商機交流團
3	3/18-3/22	連鎖加盟創新服務與品牌經營管理研習班
4	4/15-4/19	ESG 永續管理研習班
5	6/3-6/7	精準數位行銷及實務應用研習班
6	6/17-6/21	臺灣長期照護產業邀訪及商機交流團
7	6/24-6/28	餐飲食品安全管理研習班
8	7/21-7/26	全球青商邀訪團
9	8月	低碳農牧永續經營管理研習班
10	10/14-10/18	臺灣創新產業邀訪及商機交流團
11	10/21-10/25	臺灣人工智慧暨物聯網產業邀訪及商機交流團
12	10月中下旬	智慧能源產業研習班
13	11月	臺灣觀光產業商機參訪團

1. 上開各項活動參加及報名方式請參閱僑委會官網首頁
<https://www.ocac.gov.tw> 及僑務活動報名系統
<https://register.ocac.gov.tw> 公告資訊。
2. 產業邀訪培訓活動將依僑臺商需求不定時更新。

五、傑出僑臺商表揚

僑委會每年結合經濟部及國內專業工商協會籌辦數項卓越臺商選拔表揚活動，包括海外臺商磐石獎、海外華人創業楷模獎、華冠獎、品牌金舶獎海外僑臺商組等，藉以表彰在海外經營有成、表現卓越，且對臺灣或僑居地等國際社會有貢獻之臺商企業主。

（一）海外臺商磐石獎

為表達政府重視與鼓勵卓越中小企業，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自1992年起受經濟部及僑委會指導，聯合舉辦「國家磐石獎」及「海外臺商磐石獎」，藉由卓越企業選拔與表揚來肯定國內外中小企業及海外臺商之努力與貢獻，深獲社會各界重視與肯定。每年之海外臺商磐石獎推薦報名預計截止日約為6月上旬，有關活動最新消息，請隨時關注磐石獎官方網站及僑委會資訊。

（二）海外創業楷模暨相扶獎

為表揚卓越積極的創業家精神，為有志創業者樹立典範並帶動社會良善循環與國家經濟發展，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創新創業總會特舉辦內外創業楷模選拔，並自1992年起辦理海外創業楷模獎。每年之海外創業楷模獎推薦報名預計截止日約為7月中旬，有關活動最新消息，請隨時關注創業楷模獎官方網站及僑委會資訊。

（三）華冠獎

為表揚傑出華人工商婦女服務社會，創造事業及促進經濟繁榮之優良事蹟，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自2001年起舉辦世界十大傑出華商婦女【華冠獎】選拔，藉此鼓勵並肯定華商婦女卓越成就與貢獻。華冠獎每2年舉辦1次，有關活動最新消息，請隨時關注華冠獎官方網站及僑委會資訊。

(四) 品牌金船獎海外僑臺商組

為促進臺灣三創十兆服務業產業輸出國際，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自2019年起與縣市政府共同辦理「品牌金船獎」選拔活動，並於2022年增設「海外僑臺商組」選拔，期盼鏈結海外僑臺商能量，協助臺灣服務業品牌輸出國際。每年之海外創業楷模獎推薦報名預計截止日約為3月下旬，有關活動最新消息，請隨時關注品牌金船獎官方網站及僑委會資訊。

(各獎項受理推薦確切時間屆時依公布簡章為準)



六、海外臺商精品選拔暨輔導

僑委會為輔導海外臺商事業發展、鏈結臺灣優勢、協助海外臺商產品品牌推廣，2021年首度辦理「海外臺商精品」選拔暨輔導活動，與經濟部、外貿協會、駐外館處及臺商總會共同合作，先以亞洲7國為首屆選拔地區，2022年擴大至全球辦理，透過選拔發掘並表揚優質的臺商產品，提供品牌輔導與行銷相關資源，迄今已選拔出30件優質精品(金質獎14件與銀質獎16件)。

2023年起「海外臺商精品選拔」與「全球青商潛力之星選拔」調整為隔年輪流舉辦，爰2023年聚焦「海外臺商精品」歷年獲獎企業之研習參訪與輔導推介活動，透過邀訪團拜會相關政府單位，及企業參訪及專家講座等，協助轉型升級及增進海內外交流。並與雙語廣播媒體合作，製播中英雙語獲獎精品與企業介紹及Podcast節目等，延續對獲獎精品之推廣。

本案除舉辦頒獎典禮公開表揚獲獎精品外，也提供得獎臺商包括：海外信保基金專案貸款保證、國際會計師事務所諮詢、線上數位策展、數位社群行銷，以及電商轉型顧問等輔導服務，讓臺商在發展自有品牌過程，能獲得政府及民間資源，強化國際競爭力，藉由國際社會對臺灣的友善度與信任感，提升臺商在國際的品牌價值，並透過臺商品牌行銷臺灣形象，進而強化對臺灣產品需求，幫助臺灣出口。

2024年第3屆「海外臺商精品」選拔活動將再次展開，歡迎海外各地符合資格臺商報名參選，有關活動辦理情形及最新消息，請隨時關注本會官網專區資訊（網址：<https://TP.Taiwan-World.Net>）及活動網站（<https://TaiwanPrime.org>）

僑委會官網

海外臺商精品專區



海外臺商精品選拔

活動網站



海外臺商精品金質獎

Podcast節目



七、僑臺商商機名錄

(一) 臺灣智慧城市工商名錄

發展智慧城市為世界各國重要國家政策，臺灣的智慧城市發展舉世聞名，諸多城市於國際智慧城市評比中名列前茅，2019年桃園市勇奪全球智慧城市首獎，基隆市則獲得「2019 ASOCIO 智慧城市獎」，2020年臺北市更榮獲「2020全球智慧城市指數」全球第8名、亞洲第2名的優異成績；基此，僑委會特蒐集國內智慧城市各領域績優企業資訊，彙編「臺灣智慧城市工商名錄」，以協促海外僑臺商、臺灣產業及全球經貿的對接合作。

(二) 全球防疫物資臺商名錄

全球正走向後疫情時代，臺灣善用穩定的公衛系統，超前部署的防疫成果獲得國際高度肯定，僑委會特彙編「全球防疫物資臺商名錄」，期能對世界各地的僑臺商拓展國際市場及建立臺灣品牌有所助益，並落實蔡總統建立「臺灣品牌」的全球戰略物資製造業願景。如有其他僑臺商企業欲加入名錄，可隨時與駐外館處聯繫，提供相關商品及聯繫資訊，共同攜手打造「臺灣品牌」。

(三) 臺灣新創事業前進海外拓展商機廠商名錄

為協助臺灣新創事業對接海外企業開拓國際市場，僑委會與國家發展委員會合作，彙編「臺灣新創事業前進海外拓展商機廠商名錄」，介紹臺灣新創公司產品、服務及未來商機發展，產業別涵蓋數位金融服務、醫療器材、資訊軟體及網路應用、汽車電商、光電、農漁產品及建築工程技術等範疇，期將臺灣豐沛新創資源與海外僑臺商鏈結，共創臺灣經濟榮景。

(四) 臺灣跨境電商前進海外拓展商機廠商名錄

為運用新科技與模式協助海外僑臺商、國內業者產品與服務行銷全球

市場，以及滿足僑胞對臺灣故鄉產品需求、推銷臺灣並活絡疫後經濟，僑委會透過經濟部推介輔導之跨境電商，整合各家業者簡介、服務項目、跨境國家及尋求合作目標，彙編「臺灣跨境電商前進海外拓展商機廠商名錄」，期盼僑臺商結合國內業者互利共生，布局全球網絡創造商機。

(五) 百工百業商機交流會參展單位名錄

為增進海外臺商與國內百工百業之鏈結與合作，僑委會與臺商組織合作，邀集國內產學研界及臺商企業，舉辦「百工百業商機交流會」，並將參展企業及學研機構之相關資訊整理彙編成「百工百業商機交流會參展單位名錄」，包含各單位業務簡介、合作需求及聯繫窗口等資訊，以利有效促進臺商與國內產學研相關單位對接，達到海內外資源相互交流運用的最大效益。

上開名錄均已置於僑委會網站僑臺商專區：

<https://Business.Taiwan-World.Net>

八、全球僑胞國際醫療服務手冊

臺灣醫療服務具有高品質、高科技及相對合理價格的優勢，深獲全球高度肯定，為使僑胞更加瞭解及運用臺灣優質國際醫療，僑委會於自2017年起與國內醫療院所合作提供 i 僑卡專屬健檢方案，鼓勵僑胞返臺利用 i 僑卡特約醫療機構健檢，提供海外僑胞健檢專案服務，並與國內醫療院所共同辦理健康講座或線上健康說明會，不定期提供僑胞健康照護與養生知識。

另為利海外僑胞進一步瞭解國內各醫療院所，僑委會特邀請編撰「全球僑胞國際醫療服務手冊」，彙整各醫療院所特色、國際醫療服務案例資源及相關就醫資訊，並提供各醫療院所單一聯繫窗口服務窗口資訊，以利僑胞跨境諮詢服務，歡迎多加利用！

「全球僑胞國際醫療服務手冊」目前已有彰化基督教醫院、林口長庚醫院、馬偕醫院、奇美醫院、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亞東紀念醫院、成大醫院嘉義、基督教醫院篇、臺北榮民總醫院篇及花蓮慈濟醫院篇等11冊。相關資訊請參閱僑委會網站「國際健康醫療專區」：<https://Med.Taiwan-World.Net>

九、i 僑卡及海外特約商店說明

(一) 發行目的

為邁向「智能僑委會」目標，以提供更契合僑胞需要的精準服務，僑委會於2022年9月12日發行 i 僑卡，以虛擬卡雲端服務形式突破時間與空間的限制，成為政府跨境便民服務僑胞的新管道。

i 僑卡不僅有全球約4,000家特約商店優惠，更進階為僑委會的聯繫卡與服務卡，在聯繫卡方面，可透過 i 僑卡確認僑胞身分，提供精準的僑胞服務及參與本會各項活動的專享權；在服務卡方面，則透過專屬終身數位帳號，便利傳遞客製化服務訊息及快捷報名等服務。

(二) i 僑卡申請方式

1. 線上申辦：申辦人可運用手機、平板或電腦至僑委會 i 僑卡網站登入/註冊會員，填寫相關資料並上傳中華民國護照（或國民身分證、戶籍資料、國籍證明書等國籍證明文件）及有效之僑居國居留證明文件〔如僑居國護照、永久居留證、居留簽證（如學生簽證、工作簽證、投資簽證等），但不含觀光簽證〕，經審核通過後，以電郵通知開卡，並提供虛擬卡下載。
2. 臨櫃申辦：於國內可攜帶中華民國護照（或國民身分證、戶籍資料、國籍證明書等國籍證明文件）及有效之僑居國居留證明文件〔如僑居國護照、永久居留證、居留簽證（如學生簽證、工作簽證、投資簽證等），但不含觀光簽證〕，至僑委會綜合規劃處證照科（臺北市徐州路5號3樓）填表申請，通過審核後，以電郵通知開卡，並提供虛擬卡下載；無電郵地址者可索取紙本證明，方便後續使用。

連結網址：<https://iCard.Taiwan-World.net>

(三) 海外特約商店申請方式

1. 於 i 僑卡網站下載並填妥「i 僑卡海外特約店家申請表」、「匯入表1」、「匯入表2」，並提供至多3張照片電子檔，轉請當地我駐外館處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報送僑委會申請。

連結網址：<https://reurl.cc/eWb29x>

2. 經審核通過之店家，僑委會將於 i 僑卡網站公告店家資訊，並提供特約店家標章電子檔及貼紙，請店家於營業場所明顯處張貼，以利僑胞辨識。

(四) 國內特約商店申請方式

1. 於 i 僑卡網站下載並「i 僑卡特約商店申請表」、「i 僑卡特約商店承諾書」、「資料匯入表1」及「資料匯入表2」，並提供營業登記證明，以及至多4張照片，寄至本會承辦信箱：twnocac@gmail.com，僑委會將於審查通過後回信通知。

連結網址：<https://reurl.cc/060k8l>

2. 經審核通過之店家，僑委會將於 i 僑卡網站公告店家資訊，並提供特約店家標章電子檔及貼紙，請店家於營業場所明顯處張貼，以利僑胞辨識。

十、全球僑臺商人才平臺

僑委會為協助僑生瞭解產業趨勢及順利就業發揮所長，並協助國內企業及僑臺商尋覓優秀僑生人才，設置「僑生 i 就業-全球僑臺商人才平臺」，以正體華語、英語、緬甸語、馬來語、印尼語、越南語、泰語等多國語言呈現，除提供媒合職缺功能外，亦提供最新留臺相關法規政策、線上履歷健檢、留臺畢業生心得分享等資訊及服務。

連結網址：<https://Talents.Taiwan-World.Net>



十一、僑生來臺就學

(一) 僑生資格

依據「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第2條及第3條，僑生係指海外出生連續居留迄今，或最近連續居留海外6年以上，並取得僑居地永久或長期居留證件回國就學之華裔僑生。但就讀大學醫學、牙醫及中醫學系者，其連續居留年限為8年以上。海外係指大陸地區、香港及澳門以外之國家或地區」、所稱連續居留，指華裔僑生每曆年在國內停留期間未逾120日，所定取得僑居地永久或長期居留證件，得以取得僑居地公民權、永久居留權或以其所持中華民國護照已加簽僑居身分認定之。

(二) 海外聯合招生

凡符合僑生資格者，得依規定向駐外單位、僑委會指定之保薦單位等申請來臺升學，經僑委會審查符合僑生資格後，由海外聯招會訂定錄取標準擇優錄取。

個人申請：採不分類組別招生，僑生於每年11至12月間提出申請，至多可填4個志願校系，繳交規定備審資料供校系審查，通過審查者，再由海外聯招會按申請僑生選填志願序、各校系審查結果及教育部核定之招生名額，於3月中上旬辦理統一分發。「個人申請」未獲錄取得進入「聯合分發」。

聯合分發：採第1類、2類及3類組招生，僑生於每年2至3月間提出申請，至多可選填70個志願，依據簡章規定採計申請僑生分發分數後，依最低錄取標準及各梯次之分配名額，按僑生之分發分數由高而低暨其選填志願序，於3月至7月間按分發梯次序進行分發。

師大僑先部：申請就讀臺師大僑先部者須透過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

報名，並於志願選填臺師大僑先部；已分發大學者，至遲於8月31日前得向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申請改分發至臺師大僑先部，並以一次為限；另分發分數未達大學最低錄取標準者或分發分數已達大學最低錄取標準，但所填志願以無名額可供分發者，一律分發至臺師大僑先部。

印尼僑生來臺升學輔導訓練班：僑委會為協助印尼僑生儘早適應臺灣教學環境並加強華語文能力，特辦理印輔班協助印尼僑生順利來臺升學，僑生於每年2月底前提出申請參加「聯合分發制」，並以來臺參加印輔班為分發依據，輔訓期間約為每年6月下旬至8月底，以輔訓成績分發入學。

(三) 國內大學院校單獨招生

僑生向經教育部核准自行招收僑生之大學校院自行提出申請，並依各校所訂定之僑生招生簡章及相關規定辦理。經各校審查或甄試合格者，由各校發給入學許可通知。

(四) 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

為配合政府人才培育及產業發展政策，並結合國內技職教育資源，開辦國內缺工產業及政府提倡之新興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自103學年度開辦，逐年擴大辦理規模。目前招生地區計有泰國、越南、馬來西亞、印尼、緬甸、菲律賓、柬埔寨。來臺升讀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技高端)僑生由政府全額補助學費，每人每學期2萬5,400元，並可於畢業接續升讀4年科技大學。

(五) 海外申請返臺就讀五年制專科學校、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中學

依教育部每年公告之「海外僑生申請來臺升讀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中學簡章」及「海外僑生申請來臺升讀五年制專科學校簡章」(公佈於教

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網站)申請。招生期間約為2月11日至3月10日，請就近向我政府駐外機構或僑務委員會指定之保薦單位申請。

(六) 自行回國申請就讀各級學校

僑生須於回國之次日起90日內檢具申請表及相關證件向僑委會申請核轉教育主管機關分發入學；回國之次日起90日內在國內入學者，得檢具申請表及相關證件向僑委會申請補辦分發，並以該次回國入學時年級為認定入學之年級。應備證件：1.2吋正面彩色半身照片2張、2.護照正本、所有護照之全部入出國日期證明、3.持外國護照入境者，應繳驗外僑居留證或60日以上未加註不准延期或其他限制之停留簽證、4.持中華民國護照入境者，應檢具臺灣地區居留證或身分證、5.經駐外館處驗證之畢業證書及成績單(含中文或英文譯本)。

(七) 四年制產學合作企業學士班

為培養海外青年獲得實用知識與生產技能，自1963年起創辦海青班，迄今培育出各領域超過2萬餘名專業人才。為培育我國產業所需人才，以創新思維強化精進海青班學程及相關學輔措施，推動自2022年起轉型為學位班，開設類科以製造業、營造業、機構看護、農業、電子商務及服務業等國內產業所需人才類科，2023年起開設「四年制產學合作企業學士班」，畢業後可取得學士學位，鼓勵留臺就業。地區為全球（中國大陸、港、澳除外），可就近向我政府駐外機構或僑務委員會指定之保薦單位申請。本專班補助第一學年每學期學費新臺幣2萬元(學費未達2萬元以實際金額為限)。

連結網址：<https://www.ocac.gov.tw/OCAC/Pages/List.aspx?nodeid=1403>

十二、僑生來臺升學獎學金

在全球競逐國際人才之際，引進僑外人才已成為我國重要人才政策之一環。配合整體人才政策，僑委會設立下列入學獎學金，期許吸引更多海外僑青學子來臺升學，也為我國儲備優秀尖端人才。

（一）獎勵頂尖及傑出僑生來臺就讀大學校院獎學金

在頂尖僑生入學獎學金方面，每學年新臺幣26萬元，四年共計104萬元；在傑出僑生入學獎學金方面，每學年10萬元，四年共計40萬元，兩項獎學金均採續領審核機制。而為擴大效益並結合國內大學校院招生網絡，僑委會與大學校院合作推出聯名獎學金，由大學校院自行決定獎學金類別及名額，提供頂尖獎學金每學年13萬元、傑出獎學金每學年5萬元。

連結網址：

<https://www.ocac.gov.tw/OCAC/Pages/VDetail.aspx?nodeid=4496&pid=131945>

88

（二）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頂尖獎學金

為鼓勵海外優秀僑生來臺就讀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僑委會訂定技高端頂尖僑生獎學金申請計畫，報名就讀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並經分發，且初中三年學業成績、操行成績符合標準者，擇優發給每人新臺幣十五萬元，於入學後撥付，無續領機制。

（三）四年制產學合作企業學士班頂尖獎學金

為招收優秀僑生來臺升讀產學合作企業學士班，僑委會設置頂尖獎學金，擇優發給入學獎學金，每學年計新臺幣10萬元，2學年共計20萬元，採續領審核機制。

十三、海外青年來臺研習參訪

(一) 活動目的

1. 增進對臺灣的認識：透過來臺研習，促進海外青年對臺灣民主自由政經現況、華語文優質學習環境之瞭解，增進海外青年對臺灣之認識，持續深耕海外僑界新生力量。
2. 鼓勵海外青年來臺升學：研習期間安排參訪特色高中及大學、技職教育體驗，增加海外學生對於臺灣升學環境之瞭解，引發來臺升學的動機，促進青年世代返國升學與來臺發展。
3. 實際體驗臺灣多元文化：提供海外青年各項觀摩體驗活動，並安排組團來臺之團體透過與國內各級學校合作辦理方式，讓海外學生實際體驗臺灣在地文化及政經現況，成為僑社新生力量，培育僑團青年世代，增進我國與當地國之交流聯繫。

(二) 活動類型

1. 實施方式：活動內容以「認識中華民國臺灣」為主軸，力求呈現臺灣教育環境、文化內涵、民俗技藝、風景名勝古蹟以及政經社會發展。
2. 活動類型多元豐富：
 - (1) 語文研習班（3週、4週、6週及8週）：提供海外青年學習華語文及認識臺灣之機會。
 - (2) 英語服務營（4週）：媒合海外志工來臺進行英語教學服務，擴大國內學童國際視野及增進英語學習，促進海內外青年交流。
 - (3) 臺灣觀摩團（2週）：海外青年實地體驗臺灣多元文化之機會。
 - (4) 臺灣技職教育體驗營（2週）：認識臺灣高等教育環境及實地體驗技職課程。
 - (5) 輔助海外校團辦理來臺研習或臺灣文化活動：鼓勵海外僑校僑團組團來臺研習華語文或臺灣文化活動。

連結網址：<https://www.ocac.gov.tw/OCAC/Pages/List.aspx?nodeid=1377>

十四、全球僑胞服務數位平臺

僑委會為聯繫與服務全球僑胞，運用 LINE 免費跨國聯繫特性，設置僑務委員會 LINE 專線 (LINE ID: @Taiwan-World)，提供全球僑胞便捷聯繫單一窗口，以聲音、圖文與影像提供僑胞各項諮詢、陳情、建言等相關服務。總機值機時間為：臺灣上班時間周一至周五8時30分至17時30分；例假日及國定假日全日不值機，倘因網路線路無法連線，可改撥僑委會電話總機專線:+886-2-2327-2600。

僑委會全球僑胞服務數位平臺專屬網址：<https://Contact.Taiwan-World.Net>



僑團聯繫服務

僑青聯繫服務

僑校聯繫輔導

僑臺商事業輔導

僑生就學與在學輔導

僑胞權益服務

僑務電子報等文宣

Overseas Community Affairs Council, R.O.C. (Taiwan)
中華民國僑務委員會

十五、華僑身分證明及護照加簽僑居服務

(一) 華僑身分證明書

海外僑民申請華僑身分證明書，主要是作為返國行使各項權利義務的依據。僑務委員會為配合僑民在國內辦理投資、工商登記、不動產買賣、遺產繼承、銀行開立帳戶、入境居留等事宜之需要，而核發華僑身分證明書。

(二) 護照加簽僑居身分

海外僑民申請於護照內加簽僑居身分，主要是作為返國行使各項權利義務的依據。僑務委員會為配合僑民在國內辦理投資、就學、出境及服兵役等事宜之需要，而辦理僑居身分加簽。

(三) 諮詢專線

僑務委員會綜合規劃處證照科

電話：886-2-2327-2929

傳真：886-2-2356-6385

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3樓

僑委會並製作「僑民證照權益介紹」3分鐘短片，已於僑務電子報 YouTube 頻道上架，連結：<https://ocacnews.net/video/122>

如有相關疑義，歡迎利用僑委會網站智能客服系統詢問。

十六、海外僑民團體聯繫登記與輔導

遍布海外各地僑胞在僑居國當地豐厚人脈和網絡，一直是協助我國推展外交重要助力。為協助海外僑民團體，健全發展及推展活動，僑委會訂定「海外僑民團體聯繫登記作業要點」，加強與海外僑民團體聯繫互動，團結僑民力量，深化臺灣與各國關係，為臺灣爭取更多國際空間。歡迎海外鄉親組織各項專業或同鄉會團體，依據該要點檢附相關資料，經由駐外館處或文教服務中心核轉僑委會登記為海外僑民團體組織，共同攜手為壯大臺灣努力。

另，僑委會為輔導海外僑民舉辦各項活動，深化與僑居國政府及主流社會關係，協助臺灣拓展與各國政治、文化與經貿合作，提高我國國際能見度，訂定「海外僑民團體經費補助要點」，歡迎各海外僑民團體依該要點檢附相關資料，經由駐外館處或文教服務中心核轉僑委會，僑委會將視活動規模、性質及當年度預算酌予補助。

有關海外僑民團體聯繫登記事宜請參閱僑委會網站:

<https://www.ocac.gov.tw/OCAC/Pages/VDetail.aspx?nodeid=600&pid=1721>

有關海外僑民團體經費補助事宜請參閱僑委會網站:

<https://www.ocac.gov.tw/OCAC/Pages/VDetail.aspx?nodeid=601&pid=1724>

僑務委員會 LINE 專線：LINE ID：@Taiwan-World

便利鏈結：<https://line.me/ti/p/xdgYzRVPzd>

十七、歐美地區廣設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

隨著歐美地區學習華語文人數逐年增加，美國聯邦政府於2020年10月公布了「語言學習計畫」，臺灣與美國在同年12月2日共同啟動「臺美教育倡議」，僑委會及相關部會並與美國 AIT 建立協商合作模式，以加強雙方語言合作。為爭取目前海外華語文市場擴展契機，僑委會推動「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設置計畫」，輔助歐美地區僑校（團）成立「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提供當地18歲以上母語非華語之主流成年人士學習華語文及推廣具臺灣特色之華語文教學重要據點。

僑委會2024年協輔設立84所「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分布於美國66所；英國3所；法國、德國及義大利各2所，以及西班牙、奧地利、愛爾蘭、匈牙利、瑞典、比利時、捷克、波蘭及荷蘭各1所。其中，荷蘭1所是由南荷臺灣廠商聯誼會申請設立，提供荷蘭南部多數臺商公司的外籍員工，以及當地臺灣外籍配偶學習華語的場域，有助於促進溝通、凝聚共識。

未來僑委會將鼓勵歐美地區僑校、僑團及僑臺商組織踴躍申請設置「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結合更多歐美僑校（團），教授及推廣具臺灣特色之華語文教學。



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
Taiwan Center for Mandarin Learning



相關資訊請參閱僑委會網站「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專區」

<https://www.ocac.gov.tw/OCAC/Pages/VDetail.aspx?nodeid=5893&pid=28589981>

全球華文網「臺灣華語文學習中心專區」

<https://taiwancenter.taiwan-world.net/index>

十八、僑務委員會六大社群平臺

為持續擴大僑務服務量能，本會建置「僑務電子報」新聞網站、「僑務電子報 YouTube 頻道」、「僑務電子報 LINE 官方帳號」、「僑務委員會 OCAC 官方臉書粉絲專頁」、「僑務委員會 X 官方帳號」以及「僑務委員會 Instagram 官方帳號」，可隨時點閱即時僑務新聞與觀看臺灣優質影片，更可自動接收到重要僑務資訊與僑民服務消息，包括各類活動開班訊息、僑胞權益等，相當方便又實用。



拾壹、各州政府對臺商投資相關措施及機構

一、紐約州

(一) 主要投資法令

除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and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Data (外人直接投資以及國際金融資料)、Omnibus Budget Reconciliation Act of 1993 (預算監督法)、Omnibus Trade and Competition Act of 1887 (1887年版之貿易以及競爭監督法) 等聯邦法，還包括紐約州的 State Corporate Law (公司法)、Antitrust Law (反托拉斯法)、Security Deposit Law (保證金法)、Environment Law (環保法)、Labor Law (勞工法)、Intellectual Property Law (智財法) 等不同法令。

(二) 投資限制

除高污染，高危險性之產業外，舉凡能創造就業機會及提升生活水準者均歡迎外人投資。對尖端科技之產業且有國家安全之虞的外人投資，根據 Exon-Florio 修正條款美國政府得以禁止。

(三) 設立公司

紐約州政府為加強經濟發展，於1995年重新審視相關單位功能，改組經濟發展廳及都市發展公司，成立帝國州發展公司(Empire State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簡稱 ESD)，實際負責經貿投資發展的相關業務，且分別在首府 Albany、水牛城及紐約市設立主要辦公室，下設12個區域經濟發展辦事處。臺商倘擬在紐約設立據點，可先向 ESD 查詢，該機構可提供投資廠商下列協助：

1. 提供設廠地點相關資訊。
2. 提供租稅獎勵、經濟、人口、薪資、稅務、公用事業費率、市場分析等

資訊。

3. 介紹與紐約州廠商合資或策略聯盟。

由於美國社會分工精細，且設立公司牽涉到責任與義務的法律問題，建議投資廠商備妥公司章程、董事名冊後，再透過會計師或律師協助向州政府(Division of Corporations, Department of State)申請設立登記，一般公司型態包括：

1. Sole Proprietorship (獨資)
2. General Partnership (合夥)
3. Limited Partnership (有限責任合夥)
4. Corporation (公司)
5.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LLC)

新型態，且日漸受歡迎，其架構介於公司與合夥之間

6. “S” Corporation (小型合夥公司)

(四) 投資相關機關

除 ESD 外，紐約州另宣布 Global NY Initiatives，以吸引國際投資貿易前來紐約。Global NY 設立多個海外代表處，包括歐洲、加拿大、墨西哥、以色列、南非及中國大陸，負責經貿投資業務的推廣，這些相關機構均提供紐約州的投資、貿易等各類商業資訊。

聯絡資訊

帝國州發展公司 ESD

網址：<https://esd.ny.gov/>

【紐約市辦公室】

地址：633 Third Avenue – Floor 37, New York, NY 10017

電話：(212) 803-3100

【中小型企業服務處】

電話：(212) 803-3149

電郵：nylovesmbiz@esd.ny.gov

(五) 投資獎勵措施

紐約州政府提供許多獎勵措施，詳情請參閱 ESD 網站 <https://esd.ny.gov/>

1. 稅務優惠(tax incentives)

【Excelsior Jobs Program】提供4項可在10年內全額抵減稅賦的項目

(1)新工作稅賦抵減 Jobs Tax Credit：每個新工作支付工資的6.85%；另新投資計畫之新工作稅賦抵減可達7.5%。

(2)投資稅賦抵減 Investment Tax Credit：符合條件之投資金額，其稅賦抵減5%。

(3)研究發展稅賦抵減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Tax Credit：抵免50%聯邦研究與開發稅賦，最多占紐約州研究支出的6%。

(4)不動產稅賦抵減 Real Property Tax Credit：提供部分落後地區及目標產業投資抵減。

【紐約新創企業計畫START-UP NY】提供新創企業和擴展中的企業在醫療等11類產業與紐約州符合條件的大專學院合作10年免稅的機會，旨在協助企業鏈結高級研究實驗室、開發資源和關鍵產業的專家。

2. 合作投資(Venture Capital)：紐約州成立創新風險投資基金(The Innovation Venture Capital Fund)，規模達1億美元，主要投資於紐約州的新創及種子公司，旨在促進紐約州新技術的商業化，鼓勵創造就業機會及推動經濟發展。

3. 貸款及金援方面有下列幾項：

- (1)Economic Development Fund經濟發展基金
- (2)Entrepreneurial Assistance program 企業協助計畫
- (3)Environment Investment Program 環境投資計畫
- (4)Industrial Effectiveness Program 工業效率計畫
- (5)Manufacturing Assistance Program 製造協助計畫

(六) 其他投資優惠

- 1. 外貿園區 Foreign Trade Zone Program：紐約州政府成立14個外貿園區，區內廠商得享進口保稅等多項優惠待遇。
- 2. 育成中心及加速器 Incubators & Accelerators：紐約州暨市政府積極推動新創公司，設立許多育成中心及加速器，提供創業者許多優惠及輔導措施。
- 3. 區域發展獎勵措施：紐約州為促進地方經濟繁榮，以個案方式，與地方政府合作開發當地廢棄的廠地或森林用地，改建為科技園區，如紐約首府附近的Watervliet Arsenal以及Saratoga附近的Luther Forest Technology Campus。在Luther Forest Technology Campus設廠的Global Foundry，開發時均獲得許多優惠措施。
- 4. 再生能源優惠：為加強利用再生能源，紐約州提供許多發展生質能源及清潔能源的獎勵措施，有意投資者可洽ESD瞭解詳情。

二、紐澤西州

(一) 主要投資法令

重要投資法令包括State Corporate Law、Antitrust Law、Securities Law、Environment Law、Labor Law、Intellectual Property Law、The Foreign

Investment Risk Review Modernization Act of 2018 (FIRRMA)等。

(二) 投資限制

除高污染及高危險性之行業外，任何型態之外人投資均受歡迎。美國聯邦政府對特定產業，例如通訊、國防、航太、採礦、特殊能源相關產業與金融保險業等，限定外人投資。

(三) 設立公司

在紐澤西州設立公司首先須確定名稱，備妥董事會成員名單及公司章程等資料向州政府申請註冊成立公司，手續簡便，一般律師均可代辦，外人投資可先向紐澤西州Business Action Center洽詢，該單位提供地點選擇、市場分析、租稅及貸款獎勵、員工教育及輔導等專業服務。一般公司型態包括：

1. Sole Proprietorship (獨資)
2. Partnership (合夥)
3. Corporation (公司)
4.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股份有限公司)

(四) 投資相關機關

1. 經濟發展融資局 Economic Development Authority (EDA)：負責研擬各種企業稅制的優惠措施，並協助企業投資所需資金融通及審核融貸案。
網址：<https://www.njeda.com/>
2. 招商中心 Choose New Jersey：由紐澤西州重要企業組成的法人組織，並與當地大學及研究智庫緊密合作，16位董事會成員皆為紐澤西州重要企業領袖，該中心與EDA緊密合作推動招商引資，並提供客製化市場分析、選址參訪等服務，以確保投資案順利落實。

網址：<https://www.choosenj.com/>

3. 州政府商務行動中心 New Jersey Business Action Center (BAC)：係服務企業的單一窗口，可協助企業初步瞭解紐澤西州經商貿易環境。

網址：<https://www.nj.gov/state/bac/>

(五) 投資獎勵措施

紐澤西州為吸引廠商投資，提供多項稅賦減免、獎勵投資措施，詳情請至經濟發展融資局網站：<https://www.njeda.com/financing-and-incentives/>查詢。重要獎勵措施包括：

1. 協助紐澤西州成長稅賦減免計畫 Grow New Jersey Assistance Tax Credit：投資超過2千萬美元以上且有利經濟成長的產業，並創造至少100人以上工作機會的企業，可就新增就業每年取得5,000美元稅賦抵減。
2. 天使投資人獎勵 Angel Investor Tax Credit：凡投資員工少於225人的新創公司，可取得最高20%的稅賦抵減，並對於低收入社區、少數族裔或女性企業投資提供額外5%抵減。
3. 都市企業區計畫 Urban Enterprise Zones：為鼓勵企業在紐澤西州特定區域投資，州政府提供包括減免銷售稅、抵扣公司稅、減少雇主負擔之失業保險及優先獲得融資等獎勵措施，獎勵措施內容視投資計畫及投資地區而定。
4. 投資製造業設備及僱用員工獎勵稅賦抵減 Manufacturing Equipment and Employment Investment Tax Credit：對於投資製造業並僱用紐澤西居民的公司提供4%投資額、最高100萬美元的稅賦抵減。
5. 研發稅賦抵減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Tax Credit：對於投資於研發的

公司提供10%研發費用稅賦抵減。

6. 電影及數位媒體稅賦抵減 Garden State Film and Digital Media Jobs Act Credit：對於在紐澤西花費至少100萬美元（占總成本6成）的電影公司提供30%稅賦抵減。
7. 離岸風電稅賦減免計畫 Offshore Wind Tax Credit：企業投資至少5,000萬美元發展離岸風電者可申請賦稅減免。
8. 增加就業獎勵計畫 Business Employment Incentive Program：倘企業在紐澤西州創造新工作機會，可獲得州政府補助，金額最高可達新增人員個人所得稅扣繳額的80%，補助期間可長達10年。但在特別指定區域必須至少新增25個工作機會，其他區域至少為75個。
9. 都市車站發展稅賦抵減計畫 Urban Transit Hub Tax Credit Program：鼓勵企業與居民至州政府指定的9個都市車站方圓半英哩內投資開發與居住，投資金額最高可獲得100%抵稅額度，並可於未來10年內分批使用或售予他人，該措施有效協助州政府加速新車站周圍的都市建設與經濟發展。
10. 技術稅賦移轉計畫（Technology Business Tax Certificate Transfer Program）：協助科技公司出售淨營運損失及研發稅收抵減，換取最高1,500萬美元收益作為研究資金。

三、賓夕法尼亞州

（一）主要投資法令

重要投資法令包括State Corporate Law、Antitrust Law、Securities Law、Environment Law、Labor Law、Intellectual Property Law、The Foreign Investment Risk Review Modernization Act of 2018 (FIRRMA)等。

(二) 投資限制

除高污染及高危險性之行業外，任何型態之外人投資均受歡迎。美國聯邦政府對特定產業，例如通訊、國防、航太、採礦、特殊能源相關產業與金融保險業等，限制外人投資。

(三) 設立公司

設立公司首先須確定名稱，備妥董事會成員名單及公司章程等資料向州政府申請註冊成立公司，手續簡便，一般律師均可代辦。一般公司型態包括：

1. Sole Proprietorship (個人獨資)
2. General Partnership (一般合夥)
3. Limited Partnership (有限合夥)
4.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有限責任公司)
5. Corporation (公司)

(四) 投資相關機關

投資人可直接洽詢賓州政府所提供的一站式服務Pennsylvania Business One-Stop Shop (<https://business.pa.gov>)，該服務為有意願之投資人及不同規模之企業提供各類資訊及協助，從前期之規劃、公司成立，到企業營運，以及後期之擴展，提供一條龍式的服務。

(五) 投資獎勵措施

賓州為美國B型企業 (Certified B Corp.) 法案發源地，B型企業不同於營利事業，不以追求獲利為唯一導向，而是追求兼顧企業盈餘、社會責任和環境責任的三重基線 (triple bottom line)。非營利組織「B Lab」負責推動美國各州立法，並認證全球B型企業，總部即設於賓州費城，費城市政府提供

B型企業減稅優惠措施。

賓州政府為均衡產業及地區發展，推出相關優惠措施如下：

1. 創造就業經濟誘因：提供創造就業機會的企業包括資金補助（如 PA First 計畫）、稅賦減免（如 Film Production Tax Credit、Keystone Opportunity Innovation Zone Tax Credit Program、Manufacturing Tax Credit Program）等優惠，另提出基礎建設修繕計畫 (Infrastructure and Facilities Improvement Program) 及支持7家賓州「產業資源中心」對企業增進產能及創新發明的融資貸款等服務。
2. 創新經濟募資技轉：Ben Franklin Technology Development Authority 負責統籌賓州產學研發技轉等工作，為新創公司連結所需資金與專業知識，有興趣廠商可透過該組織尋找當地技術合作夥伴、創投資金及產業專家資源。另賓州政府就生技產業提出「Life Sciences Greenhouse Initiative」，分別在匹茲堡及費城設有生技中心，進行前端生物技術研發工作。
3. 媒合國際夥伴：賓州政府針對特定產業，如先進製造業、生物技術產業及能源等，提供外人投資誘因，另透過訪團、商展等活動與全球企業及大專院校互動連結，並鼓勵與當地企業組成合資夥伴(Joint Venture)，將協助公布相關資訊及媒合當地廠商促成合作。
4. 再生能源：賓州政府獎勵太陽能、地熱及風能等再生能源產業，為相關投資者提供500萬美元以內貸款額度，並為創造每一工作機會補助5,000美元，但業者投資必須與州政府以50%比例配對投資。

四、康乃迪克州

(一) 主要投資法令

1. Business Corporation Act (州公司法)
2. Antitrust Act (反托拉斯法)
3. Securities Law (證券法)
4. Environment Law (環保法)
5. Labor Law (勞工法)
6. Intellectual Property Law (智慧財產法)
7.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Law (外人投資法)

(二) 設立公司

投資設立公司首先應向康州經濟暨社區發展廳 (Connecticut Department of Economic and Community Development) 洽詢，該廳可提供地點選擇、租稅及獎勵、市場分析、創業輔導等服務，其次透過會計師及律師備妥公司章程及董事名冊，向州政府申請設立登記，即完成手續。一般公司型態包括：

1. Sole Proprietorship (個人獨資)
2. General Partnership (一般合夥)
3. Limited Partnership (有限合夥)
4.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LLP) 有限責任合夥
5.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LLC) 有限責任公司
6. Corporation (公司)

(三) 投資相關機關

康州經濟暨社區發展廳，網址：<https://portal.ct.gov/DECD>

AdvanceCT，網址：<https://www.advancect.org/>

(四) 投資獎勵措施

康州政府及地方政府提供多項投資優惠，藉以鼓勵商業投資，州政府提供的主要為資金補助、稅務優惠及商業及技術諮詢協助等；地方政府提供的優惠在於房屋稅。州政府主要投資獎勵措施包括：

1. 資金補助方面：康州成立許多基金，提供各式各樣的資金補助及融資服務，包括生技創新基金 (Bioscience Innovation Fund)、褐地復原補助計畫 (Brownfield Remedy)、新創眾籌資金 (Crowdfunding)、節能補助 (Energy Assistance)、製造業創新基金 (Manufacturing Innovation Fund) 及小型企業便捷計畫 (Small Business Express Plan) 等。
2. 稅務優惠方面：康州為招商引資提供許多稅務優惠措施，包括研發投資、在鼓勵投資的機會地區 (Opportunity Zone) 及企業區 (Enterprise Zone)，或鼓勵投資指定產業，例如數位媒體與動畫，以及新創天使基金等。
3. 商業及技術協助：公司執照申請、登記、聘用、融資、優惠、廠房、製造、出口、商業諮詢等服務，均可向投資招商專責機構 AdvanceCT 洽詢，網址：<https://www.advancect.org/>。

拾貳、協助海外臺商回臺投資／上市相關措施

一、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

為協助廠商加速回臺轉移生產基地，政府自2019年1月起陸續推動「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根留臺灣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及「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合稱「投資臺灣3大方案」，至2024年3月1日止，計吸引1,454家企業投資逾新臺幣（以下同）2兆2,009億元，已創造15萬213個工作機會，已成功引導臺商及境外資金回臺投資，並導引國內中小企業升級轉型，更為經濟帶來強大的支撐動能。

「投資臺灣3大方案」原定推動至2021年底止，然全球市場及投資環境仍持續變動（如全球供應鏈轉移、國際情勢轉變、疫情穩定訂單增加等），為維持民間投資力道，同時鼓勵廠商智慧升級轉型，3大方案將延續至2024年底；另為符合2050年淨零碳排目標，增列廠商必須提出具體減碳計畫（如使用綠電或設置再生能源設備、採節能或低碳排設備、使用熱能回收或循環回收、規劃綠建築等），3大方案補助期限從5年調整為3年，總計新增貸款額度4,300億元，未來3年將帶動9,000億元投資及創造約4萬個本國就業機會（網址：https://www.ndc.gov.tw/Content_List.aspx?n=6C3C3045CFD283A2）。

（一）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3.0

1. 對象：赴中國大陸投資2年以上的臺商，且製造業的產線須具備智慧元素、配合政府2050淨零碳排政策目標，逐步落實減碳排之業者。
2. 條件：屬符合5+2產業創新領域、高附加價值產品及關鍵零組件產業、國際供應鏈關鍵地位、自有品牌國際行銷、國家重要產業政策等條件之一者。

3. 貸款額度：7,100億元。
4. 政府支付銀行手續費：中小企業貸款額度5,000億元內為1.5%；額度逾5,000億元或於111年1月1日以後申請者為0.7%；大企業為0.5%（前20億元）、0.3%（20-100億元）、0.1%（逾100億元）。
5. 目標：創造5,000億元投資、2萬個工作機會。

（二）根留臺灣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3.0

1. 對象：非屬中小企業，且未取得「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資格之企業、配合政府2050淨零碳排政策目標，逐步落實減碳排之業者。
2. 條件：製造業方面與「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相同，產線須具備智慧元素，且屬符合5+2產業創新領域、高附加價值產品及關鍵零組件產業、國際供應鏈關鍵地位、自有品牌國際行銷、國家重要產業政策等條件之一者；另服務業方面服務能量需具備智慧元素，且投資項目與國家重要產業政策相關。
3. 貸款額度：2,500億元。
4. 政府支付銀行手續費：對大型企業採階梯式補助，20億元以內0.5%、20至100億元0.3%、逾100億元0.1%。
5. 目標：創造2,000億元投資、1萬個工作機會。

（三）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3.0

1. 對象：「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以外的中小企業、配合政府2050淨零碳排政策目標，逐步落實減碳排之業者。
2. 條件：製造業方面與「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相同，產線須具備智慧元素，且屬符合5+2產業創新領域、高附加價值產品及關鍵零組件產業、國際供應鏈關鍵地位、自有品牌國際行銷、國家重要產業政策等

條件之一者；另服務業方面服務能量須具備智慧元素，且投資項目與國家重要產業政策相關、其投資項目與導入創新營運服務、科技整合應用或國家重點產業政策相關。

3. 貸款額度：3,000億元。
4. 政府支付銀行手續費：貸款額度1,000億元內1.5%；逾1,000億元0.7%（另額外增加1億元保證額度，保證成數最高9.5成，並提供0.3%以下優惠保證手續費）。
5. 目標：創造2,000億元投資、1萬個工作機會。

二、吸引海外臺商回臺上市

金管會近年為吸引海外臺商回臺上市，已陸續公布三項主要措施，一是鬆綁陸資得在30%上限內投資在臺第一上市外國公司，並取消在臺第一上市外國公司本國籍大股東投資中國設算限額；二是引進多元上市及基石投資人制度，使一定規模以上大型企業可有條件豁免獲利標準，且採較具彈性之承銷制度，以與國際接軌；三是提供留才誘因，延長庫藏股轉讓給員工時間，由3年延長為5年，同時解除員工認股權證僅能配給「全職」員工的限制。此外，上市審查時間由8週縮短為6週，以提升企業籌資效率。惟若是主要生產基地在中國，必須要設境外控股公司，以KY股方式來臺第一上市，仍不能逕以中國註冊公司直接來臺上市。

面對有若干臺灣企業的中國子公司規劃要在大中國A股掛牌，臺灣必須要強化臺股的競爭力，吸引臺商企業返臺上市，為此，證交所持續赴海外辦理招商說明會，向海外臺商宣導在臺上市之優勢，並積極提供海外臺商有關回臺上市相關議題之諮詢。

拾參、臺商申請亞太經濟合作(APEC)商務旅行卡(ABTC)應備文件及流程

一、ABTC 卡簡介

亞太經濟合作旅行卡(ABTC)係在APEC會員體間通關入出境之一種許可證(entry permit)，即以商務旅行卡取代傳統簽證型態，該卡是亞太經濟合作(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APEC)所發行之商務旅行卡(Business Travel Card)，供商務人士持用，能在會員體間通關入出境。

二、ABTC 卡優點

以商務旅行卡取代傳統簽證型態，持卡者得持憑有效護照享有5年效期、多次入境，每次停留最長3個月之簽證待遇（各會員體核定時間長短不同）；另於通關時，得經由APEC專用通關道，以節省商務人士辦理簽證及通關時間。

三、相關申請文件

1. 請參閱 ABTC 卡詳細申請規定及填寫完整之申請表（申請人親自簽名，同護照簽名），表格於此下載<https://www.boca.gov.tw/cp-42-9-bf187-1.html>
2. 二吋正面半身彩色照片 1 張（最近 6 個月內）。
3. 中華民國身分證之正、反面影本。
4. 中華民國護照影本（效期至少 5 年以上，倘效期不足，商務卡效期同護照效期）。
5. 請簡述個人履歷、擔任僑務或僑團榮譽職或美國地區各臺商會出具之推薦函。
6. 美國公司登記。

7. 美國公司在職中文或英文證明正本（最近3個月內核發，必須加蓋公司章戳）。
8. 我國核發最近3個月內之無刑事案件紀錄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良民證）正本（無須驗證）。

四、申請流程

待備齊上述文件後，請先聯繫駐紐約辦事處領務組商洽時間，申請規費為160美元。

駐紐約辦事處領務組聯繫方式：

地址：1 E 42nd St., New York, NY 10017

電話：(212) 486-0088

傳真：(212) 421-7866

E-mail：consular.ny@mofa.gov.tw

美國紐約地區 臺商服務手冊

駐紐約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書名：美國紐約地區臺商服務手冊
編著者：僑務委員會紐約華僑文教服務中心
出版者：駐紐約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地址：辦事處 1 E. 42nd Street, New York, NY 10017
文教中心 133-32 41st Rd., Flushing, NY 11355
電話：辦事處 (+1)212-317-7300
文教中心 (+1)718-886-7770
電子郵件：辦事處 nyc@mofa.gov.tw
文教中心 newyork@ocac.gov.tw
官方網站：辦事處 <https://www.roc-taiwan.org/usnyc>
文教中心 <https://www.ocac.gov.tw/newyork>
出版年月：2024 年 3 月